

花蓮縣 110 學年度國民小學籃球聯賽競賽辦法

- 一、主旨：為發展花東地區週末休閒活動及籃球運動水準，藉以培養優秀籃球選手並配合政府單位培訓優秀選手，特舉辦本球賽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花蓮縣政府
- 三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體育會
- 四、承辦單位：花蓮縣體育會籃球委員會
- 五、協辦單位：花蓮縣立中正國民小學
- 六、比賽日期：110 年 3 月 7、8、9、10 日。
- 七、比賽場地：中正國民小學體育館
- 八、比賽組別：
 - 1、國小男子組(每間學校限報 1 隊)
 - 2、國小女子組(每間學校限報 1 隊)
- 九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1 年 2 月 24 止
- 十、報名方式：<https://www.becclass.com>(搜尋花蓮縣 110 學年度國民小學籃球聯賽)
- 十一、競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籃球協會頒行之最新籃球規則。
- 十二、競賽制度：視報名隊數多寡由大會決定
- 十三、聯絡方式：花蓮縣體育會籃球委員會總幹事許肇文 0920-991617。
- 十四、獎勵辦法：8 隊以上取前 4 名，5 至 7 隊取前 3 名，4 隊取前 2 名，各頒發獎盃及獎牌。
- 十五、比賽辦法：**1.國小組：以教育部體育署 110 學年度國民小學籃球聯賽實施計畫(如附件一)為主。**
- 十六：特殊規定：
 - 1.國小組 6 分鐘。
 - 2.除犯規、罰球及暫停停錶外，其餘時間皆不停錶。
 - 3.第四節及每次延長賽最後兩分鐘全程停錶。
- 十七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另函（電）補充之，修正時亦同。
- 十八、報名規定：每隊職員含領隊、教練、助理教練、隨隊教師、運動防護員(非必須)各 1 人，球員(含隊長)18 人；每場比賽可由報名球員中，提出正選 16 人名單出場比賽，不得男女混合組隊。

備註：

※領隊及抽籤會議將於 111 年 2 月 25 日下午 19 時假花蓮市富強路 20 號會議室舉行，請各隊務必出席。

※各隊於開幕時請穿著整齊服裝列席（最少 8 人），未參加開幕之球隊將取消所有賽程。

※比賽期間如發生冒名頂替、鬥毆或罷賽則取消所有相關賽程。

※各隊球員只能代表一隊出場比賽，若有代表兩隊（含）以上出賽的球員，將取消兩隊成績及後續相關賽程。

※若發生球員鬥毆或毆打裁判，本會將禁止兩隊所有隊職員參加本會 3 年內所舉辦之任何賽事。

※若有賽後恐嚇對隊球員及裁判或被判罰奪權出場之球員，本會將立即禁止該球員參加後續相關賽程及參加本會 1 年內所辦之任何比賽。

※為配合政府禁菸規定，所有參賽選手及民眾於比賽場地全面禁煙，若有違反規定之人員，將依政府相關規定辦理

※請各隊參賽選手自行辦理意外醫療險，大會僅投保場地責任險，如遇意外大會一概不負責。

※大會每場提供礦泉水，並請各隊共同維護場地清潔並將垃圾分類及回收。

※如遇風雨及天然災害，比賽與否，須經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裁定延後辦理，不得有議。

※參賽隊伍太多時，本會將依報名先後順序決定參賽隊伍名單。

※請於 2 月 24 日前完成報名程序，逾時視同棄權不得抽籤。

（若參賽隊伍提前額滿，大會將提前抽籤）

十九、其他：參加比賽各隊應辦理報到並參加開幕典禮。

二十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會同修訂之。

花蓮縣 110 年學年度國民小學籃球聯賽報名表

隊伍名稱：_____ (備註國小男子、國小女子)

聯絡人：_____ 行動電話：_____

E-mail：_____

編號	職稱	姓名	備註
	領隊		
	教練		
	管理		
1	隊員		
2	隊員		
3	隊員		
4	隊員		
5	隊員		
6	隊員		
7	隊員		
8	隊員		
9	隊員		
10	隊員		
11	隊員		
12	隊員		
13	隊員		
14	隊員		
15	隊員		
16	隊員		
17	隊員		

18	隊 員		
----	-----	--	--

※報名至 111 年 2 月 21 日截止。